

《户外用汽化炉》团体标准

编制说明

一、工作简况

（一）任务来源

《户外用汽化炉》团体标准于 2025 年 3 月获得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团体标准立项。

（二）目的和意义

《户外用汽化炉》团体标准的制定旨在为户外用汽化炉的设计、生产、检验和使用提供统一的规范和指导，确保产品的质量 and 安全性，促进户外用汽化炉行业的健康发展。具体而言，编制此团体标准的意义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

1、提升产品质量: 通过明确户外用汽化炉产品的技术指标、质量要求及检测方法，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与可靠，满足市场需求。

2、促进技术创新: 推动户外用汽化炉生产工艺的优化和技术创新，降低生产成本，提高生产效率，增强市场竞争力。

3、规范市场秩序: 制定统一的团体标准，有助于减少市场上的不公平竞争和假冒伪劣产品，维护消费者权益。

4、推动行业发展: 团体标准的制定与实施有助于促进企业加大技术研发投入，推动行业的技术进步和创新，提升行

业整体水平和竞争力。

二、立项的必要性

（一）立项的必要性

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户外休闲活动的日益普及，户外炊事活动的市场需求不断增加。然而，目前国内户外用汽化炉行业缺乏统一的标准，产品质量参差不齐，缺乏统一的标准来规范其生产和销售。因此，制定《户外用汽化炉》团体标准具有迫切性和必要性。

此外，立项的必要性还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

1、适应市场需求：制定团体标准能够满足市场对户外用汽化炉产品的多样化、个性化需求，促进产业健康有序发展。

2、填补该类产品标准空缺：目前，国家已有 QB/T 1919 《家用汽化炉》行业标准，但由于该标准的适用范围是室内适用，部分技术指标与户外用汽化炉存在差异，因此，制定该标准以填补户外使用汽化炉品类的产品标准空缺。

3、促进国际贸易：统一、规范的团体标准有助于提升我国户外用汽化炉产品的社会认可度，推动产品出口和国际贸易的发展。

3、履行社会责任：制定团体标准是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体现，有助于提升企业的社会形象和公众信任度。

三、标准框架和内容的确定

（一）文件框架及依据

制定《户外用汽化炉》标准遵循以下原则：

1）规范性

编写规则按照 GB/T 1.1-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要求进行。

2）适用性

文件规定了户外用汽化炉的产品分类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使用说明书以及包装、运输、贮存。适用于以煤油或柴油为燃烧材料，工作压力为（0.05～0.3）MPa的户外用汽化炉，该产品主要用于户外炊事活动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产品分类

根据产品设计分为防风型产品与非防风型产品。

（二）技术要求

可靠性：参考 QB/T 1919 结合产品实际情况，对产品的稳定性、泄压装置、油阀做出了相应要求。

外观要求：结合产品实际情况，对产品表面的电镀、喷漆、焊接、铜件、装配等方面做出了相应要求。

漆层附着力：参考 QB/T 1919 标准，对漆层附着力作出相应要求。

耐腐蚀性：参考 QB/T 1919 标准，对耐腐蚀性作出相应

要求。

过滤铜网：根据产品的实际情况制定过滤铜网要求，不少于 80 目。

喷嘴、通针：参考 QB/T 1919 标准，对喷嘴、通针作出相应要求。

油罐容积：对油罐标称容积偏差做出的相应要求，容量不低于 95%。

密封性能：参考 QB/T 1919 标准，对密封性能作出相应要求。

噪声：汽化炉在额定工作压力下其噪声不大于 75dB(A)。

燃烧性能：点火时间按产品实际情况制定，要求不大于 5 分钟；火焰稳定性根据产品实际情况要求产品正常燃烧 30 分钟不熄灭、回火；热效率根据产品实际情况制定，要求不低于 40%。

表面温度：参考 QB/T 1919 标准，对汽化炉表面温度作出了相应要求

（三）试验方法

外观检查：采用手感及目测进行。

过滤铜网检查：采用 10 倍读数的显微镜进行。

油罐容积检测：使用精度为 50 mL 的量筒测量其体积。

点火时间检测：根据产品的规范使用方法、流程，制定其试验方法。

可靠性试验、漆层附着力试验、耐腐蚀性试验、喷嘴检验、通针检验、密封性能试验、噪声检测、火焰稳定性试验、热效率试验、表面温度检测均参考 QB/T 1919 的相应试验方法制定或直接引用其试验方法条款。

（四）检验规则

检验规则分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两类，分别规定了检验时机、检验项目、抽样及判定标准，以满足生产企业对产品的质量控制要求。

（五）标志、使用说明书

根据户外用汽化炉的特点，对产品的标志、使用说明书进行了相应规定。

（六）包装、运输、贮存

根据户外用汽化炉的特点，对产品的包装、运输、贮存进行了相应规定。

五、主要编制过程

文件起草阶段：

2025 年 1 月，起草单位组织成立了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（以下简称：工作组），工作组组织了本标准的前期调研和资料搜集工作。

2024 年 2 月，列出了重点问题并就技术要求等进行了专题讨论后，整理数据资料、研究标准大纲框架、形成了初稿

大纲并按照大纲框架细化各类基础构件和主要条款内容。

2025 年 2 月 10 日，《一体柴（煤）油汽化炉》团体标准正式立项，2025 年 3 月 3 日并不断完善形成征求意见稿，标准名修改为《户外用汽化炉》。

2024 年 3 月 3 日-4 月 2 日，定向及公开征集意见。

2024 年 XX 月，根据意见形成审批稿。

六、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

无。